

博时标普 5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发售公告

 **博时基金** www.bosera.com
BOSERA FUNDS  95105568
博时一线通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博时标普 5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博时标普 5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份额发售已获证监许可[2012]284 号文核准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核准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保证。

2、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本基金的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4、本基金的发售对象为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5、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等，其中直销机构指本公司，包括北京分公司及北京直销中心、上海分公司和深圳总公司。

6、本基金自 2012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12 日止（具体办理业务时间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公告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咨询）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

7、投资者欲购买本基金，须开立本注册登记机构提供的基金账户。本基金份额发售期内各基金代销机构网点和直销机构同时为投资者办理开立基金账户的手续。

8、投资者需开立“基金账户”和“交易账户”才能办理本基金的认购手续。投资者可在不同销售机构开户，但每个投资者只允许开立一个基金账户。已经开立本注册登记机构提供的开放式基金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开立基金账户，直接办理新基金的认购业务即可。若投资者在不同的销售机构处重复开立基金账户导致认购失败的，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不承担认购失败责任。如果投资者在开立基金账户的销售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购买本基金，则需要在该代销网点增开“交易账户”，然后再认购本基金。投资者在办理完开户和认购手续后，应及时到销售网点查询确认结果。

9、在基金份额发售期间基金账户开户和认购申请手续可以同时办理。

10、各销售机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基金的首次单笔最低购买金额不低于 500 元，追加购买最低金额为 100 元。详情请见销售机构公告。

11、对认购金额在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投资者，本公司提供上门服务。

12、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受理了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与否应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在份额发售期内可以

多次认购基金份额，已经正式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得撤销。投资者 T 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 T+2 日后到办理认购的网点查询认购申请的受理情况。

1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份额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 2012 年 5 月 4 日《证券时报》上的《博时标普 5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4、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各基金代销机构网站和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申请表格并了解本基金份额发售的相关事宜。

15、中国工商银行代销本基金的城市名称、网点名称、联系方式以及开户和认购等具体事项请详见中国工商银行的相关业务公告或拨打中国工商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88）咨询。

16、在发售期间，除本公告所列的基金代销机构外，如增减或变更其他基金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请留意近期本公司及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及各基金代销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17、本公司开通了网上开户和认购服务，详细的业务规则和交易指南，请投资者查阅或下载本公司网站上的相关业务规则和交易指南文件。

18、投资者可拨打博时一线通 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中国工商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88）咨询购买事宜。

19、当日（T 日）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申请，投资者通常可在 T+2 日到基金销售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在募集截止日后 3 个工作日内可以到网点打印交易确认书。

20、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认购款项在基金合同生效前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折算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1、本公司可综合各种情况对本基金份额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22、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境外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在投资本基金前，投资者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风险，一是市场风险，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大宗交易风险、购买力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所投资国家或地区政治及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等；二是衍生品风险，包括衍生品市场风险和衍生品模型风险；三是管理风险；四是流动性风险；五是国家及地区风险；六是本基金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

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特征的开放式基金。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美国市场股票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本基金跟踪美国市场股票指数，基金净值除了会因美国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之外，还需面临汇率风险等投资境外市场的特殊风险。

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本基金以 1.00 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一、本次份额发售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

博时标普 5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交易代码：050025）

（二）基金类型

股票型

（三）基金份额面值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

（四）募集目标

1、在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外汇额度范围内，本基金募集期内的预定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50 亿元（包括募集期内认购资金利息）。若募集期投资者的认购金额超过募集规模，基金管理人采取末日比例配售的方式对募集规模进行控制。

2、本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募集期间不得调整该募集目标上限。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规模不受上述募集目标上限的限制，但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的外汇额度及市场情况控制基金申购规模并暂停基金的申购。

（五）直销机构与直销地点

1、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及北京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恒基中心 1 座 23 层

电话：010-65187055

传真：010-65187032

联系人：尚继源

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

2、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28 号久事大厦 25 层

电话：021-33024909

传真：021-63305180

联系人：史迪

3、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35 层

电话：0755-83169999

传真：0755-83199450

联系人：林艳洁

投资者单笔认购金额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可拨打直销机构的北京、上海或深圳电话进行预约，本公司将提供上门服务。

（六）份额发售时间安排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的设立募集期为自招募说明书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在募集期内，可以视情况延长或缩短基金募集时间，具体安排请以公告为准。

本基金的份额发售时间自 2012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12 日止。

（七）基金的认购费率及认购份额的计算

1、发售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认购价格：人民币 1.00 元

3、认购费用：

表：本基金的认购费率结构表

认购金额 (M)	认购费率
M < 50 万元	1.00%
50 万元 ≤ M < 100 万元	0.60%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20%
M ≥ 5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来源：博时基金

4、认购份额的计算

认购份额计算公式为：

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认购金额 = 认购金额 / (1 + 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 = 认购金额 - 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 = (净认购金额 + 认购期间利息) /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5、计算举例

例：某投资者投资 30 万元认购本基金，假设其认购资金的利息为 30 元，其对应的认购费率为 1.00%，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净认购金额 = 300,000 / (1 + 1.00%) = 297,029.70 元

认购费用 = 300,000 - 297,029.70 = 2,970.30 元

认购份额 = (297,029.70 + 30) / 1.00 = 297,059.70 份

即：投资者投资 30 万元认购本基金，可得到 297059.70 份基金份额。

6、认购份额余额的处理方式

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7、基金的认购限制

(1) 投资者认购前，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缴款；

(2)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的首次单笔最低购买金额不低于 500 元，追加购买最低金额为

100 元，详情请见销售机构公告；

(3) 设立募集期内，投资者可多次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已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允许撤销；

(4) 认购期间单个投资者的累计认购规模没有限制。

二、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 中国工商银行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开户时间：个人投资者可于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00-17:00（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照常受理）到中国工商银行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开户。

2、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必须提交下列材料：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中国护照等有效身份证件，下同）；

(2) 本人的中国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

(3) 填妥的《基金交易账户开户申请书》、《基金业务申请书》。中国工商银行网点接受开户申请后，投资者可于T+2日以后到中国工商银行指定的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3、办理开户的同时即可办理认购手续，个人投资者到中国工商银行基金代销网点认购时须携带以下资料：(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2) 中国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卡e时代；(3) 填妥的《基金业务申请书》。

中国工商银行网上银行和电话银行可同时受理基金的认购业务，具体情况可通过中国工商银行网站、电话银行中心（95588）查询。

中国工商银行代销网点接受认购申请后，当即向投资者提供缴款回执；投资者于发布本基金合同生效公告后到中国工商银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认购业务确认手续。

4、注意事项：

(1) 一个投资者只能开立一个基金账户；

(2) 投资者必须本人亲自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3) 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基金时不接受现金，投资者必须预先在用于认购基金的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卡e时代中存入足额的资金；

(4) 募集期间，个人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首次认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

(5) 个人投资者认购基金申请须在公布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时间内办理；

(6) 个人投资者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须是中国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卡e时代中的人民币结算账户；

(7) 个人客户在中国工商银行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资金账户必须是唯一的；

(8) 已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认购开放式基金的客户再次在中国工商银行认购本基金时，需提交首次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理财金账户、牡丹灵通卡或牡丹卡 e 时代。

(中国工商银行代理发行具体事宜以当地中国工商银行发行公告为准)。

(二) 其他商业银行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其他商业银行，此程序原则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 9: 00-17: 00。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 事先办妥银行借记卡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2) 个人投资者办理开户时，需本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 1) 已办妥的银行借记卡；
-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3)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3) 提交下列资料办理认购手续：

- 1) 已办妥的银行借记卡；
- 2) 填妥的认购申请表。

(三) 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此程序原则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 9: 30-15: 00 (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2、资金账户的开立 (已在该代销券商处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资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 (1) 填妥的《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 (2)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3) 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 (储蓄卡)。

3、基金账户的开立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 (1)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3) 在本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 (4) 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 (储蓄卡)。

4、提出认购申请：

个人投资者在开立资金账户和基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后，可申请认购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 (1) 填妥的《认购/申购申请表》；
-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3) 在本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各代销券商的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提交认购申请。

5、注意事项：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各代销机构的说明为准。

(四) 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

2、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30—17:00（周六、周日不营业）。

3、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的材料：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警官证、文职证、士兵证等）及经其签字的复印件；如委托他人代办，还需提供代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经其签字的复印件以及投资者授权代办人办理基金业务的公证书原件；

(2) 本人指定的银行账户信息（开户银行、账户名、账号）及银行卡/存折复印件；

(3)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个人）》并签字确认；

(4) 如需开通远程服务办理业务，还需签订《个人投资者远程委托服务协议》，一式两份；

(5) 填妥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一份；

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4、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和投资者本人的有效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注：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业务前，需登陆“博时快E通”系统进行风险承受力能力的测评。

5、认购资金的划拨

(1)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认购资金通过银行转账汇入本公司指定的直销专户：

1) 中国工商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金街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0729027305830

人行同城交换号：1221

工行实时清算系统行号：20100042

人行跨行支付系统号：102100000072

2) 中国建设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地坛支行

银行账号：11001042900056000600

同城交换号：429

联行行号：50190

人行支付系统机构号：105100002037

3) 交通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交通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10060149018001401403

同城交换号：060149

联行行号：61113

人行支付系统机构号：301100000015

(2) 认购申请当日下午17:00之前，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全额到本公司指定直销专户，则认购申请无效。

6、注意事项：

(1) 基金份额发售期结束，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 1) 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 2) 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 3) 投资者未足额划付认购资金；
- 4)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2) 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T+2日后（包括T+2日，如遇非工作日网点不办公则顺延）到办理开户网点查询确认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本公司将为投资者寄送确认书。

(3) 投资者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T+2日后（包括T+2日，如遇非工作日网点不办公则顺延）到办理认购网点查询认购接受情况，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4) 办理汇款时，投资者必须仔细阅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直销个人投资者汇款购买基金的提示性公告》，并注意以下事项：

- 1) 投资者必须使用其预留账户（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开立交易账户时登记的银行账户）

办理汇款，如使用非预留账户、现金或其他无法及时识别投资者身份的方式汇款，则汇款资金无效；

2) 投资者应在汇款附言/用途/摘要/备注栏正确填写直销交易账号，并预留有效的联系方式，便于发生资金异常时及时通知；

3) 投资者应在每次使用预留账户汇款后于汇款当日17点前将汇款单传真至本公司汇款指定专用传真号码（010-65187031），并电话确认（010-65187055）；

4) 投资者应足额汇款，认购申请当日下午17:00之前，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全额到本公司指定直销专户，则认购申请无效。

5) 投资者采用汇款交易方式发生的银行转账手续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 根据反洗钱法规要求，本公司直销中心不接受个人以现金缴存的方式购买基金。

(五) 通过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开户与认购程序

1、受理开户及认购的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全天24小时接受开户及认购业务(认购期首日认购的起始时间为9:30)，但工作日17:00之后以及法定节假日的认购申请，视为下一工作日提交的认购申请。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指南》办理相关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2) 尚未开通博时基金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使用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兴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信银行、交通银行、光大银行、平安银行借记卡，或者使用上海汇付数据服务有限公司的天天盈账户及招商银行i理财账户根据页面提示进行直销交易账户开户，在开户申请提交成功后，即可直接通过博时网上交易平台进行认购和支付；

(3) 已经开通博时基金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请直接登录博时基金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认购；

(4) 已经开通博时基金手机交易的个人投资者，可以登录博时手机网站（http://wap.bosera.com）进行认购，对使用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借记卡或上海汇付数据服务有限公司的天天盈账户，以及通过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服务使用中国工商银行、光大银行、平安银行借记卡开立的直销交易账户下的认购申请，可以通过手机基金交易系统进行认购款项的支付；

(5) 投资者通过博时基金网上交易系统提交认购申请后，也可以采用汇款买基方式将资金汇入如下账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金街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0719027307551

人行同城交换号：1221

工行实时清算系统行号：20100042

人行跨行支付系统号：102100000072

3、网上首次认购的最低金额为50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100元（含认购费）。

4、认购申请当日网上支付截止时间为17:00，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支付的申请将按失败处理。

三、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 中国工商银行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如下：

1、开户时间：机构投资者可于基金份额发售日的 9:00-17:00（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受理）到中国工商银行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开户。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 办妥中国工商银行机构结算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2) 由经办人到柜台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1)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给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2) 填妥的《基金交易账户开户申请书》、《基金业务申请书》（须加盖银行预留印鉴）；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4)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

中国工商银行网点接受开户申请后，投资者可于 T+2 日以后到中国工商银行指定的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3、办理开户的同时即可办理认购手续，机构投资者到中国工商银行基金代销网点认购时须携带以下资料：（1）中国工商银行客户自助卡；（2）填妥的《基金业务申请书》（须加盖预留印鉴）。

中国工商银行网上银行和电话银行可同时受理基金的认购业务，具体情况可通过中国工商银行网站、电话银行中心（95588）查询。

中国工商银行代理基金业务网点接受认购申请后，当即向投资者提供缴款回执；投资者于发布本基金合同生效公告后到中国工商银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认购业务确认手续。

4、注意事项：

(1) 一个投资者只能开立一个基金账户；

(2) 机构投资者在代理基金业务网点申请认购基金时，其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必须有足额的认购资金；

(3) 募集期间，机构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首次认购的最低金额为 1,000 元，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 1,000 元；

(4) 机构投资者认购基金申请须在公布的机构投资者认购时间内办理；

(5) 机构投资者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须是中国工商银行客户自助卡中的人民币结算账户；

(6) 机构客户在中国工商银行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资金账户必须是唯一的；

(7) 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认购开放式基金的客户再次在中国工商银行认购本基金时，需提交首次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客户自助卡。

（中国工商银行代理发行具体事宜以当地中国工商银行发行公告为准）。

（二）其他商业银行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其他商业银行，此程序原则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 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 9: 00-17: 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 开户及认购程序

（1）事先办妥商业银行借记卡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2）机构投资者到网点办理开户手续，并提交以下资料：

1)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的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

3) 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4)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名章。

（3）提交下列资料办理认购手续：

1) 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2) 加盖预留印鉴的认（申）购申请表。

（三）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如下：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 9: 30-15: 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2、 开立资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机构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已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已完成上一年度年检）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6）预留印鉴；

（7）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

3、 开立基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 (1) 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 (2)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3) 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提出认购申请：

机构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 (1) 购买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 (2)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3) 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 (4) 代销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等方式提出认购申请。

5、注意事项：

- (1)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代销券商的说明为准；
- (2) 投资者认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四）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如下：

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

1、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 9:30—17:00（周六、周日不营业）。

2、机构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的材料：

-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 (2)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 (3)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复印件；
- (4) 填写完毕的印鉴卡一式三份；
- (5) 指定银行账户信息（开户银行、开户行名称、银行账号）及账户证明文件复印件/银行开户确认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6)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机构）》，并加盖公章；
- (7)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 (8) 企业税务登记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 (9) 企业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10) 如需采用远程服务办理业务，还需签订《机构投资者传真委托服务协议》或《机构投资者电话和网上委托服务协议》一式两份；
- (11) 填妥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一份。

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银

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3、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并加盖预留交易印鉴，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复印件。

(1) 认购资金的划拨

电汇或支票（其中支票方式只限北京地区客户）主动付款方式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指定的直销专户：

1) 中国建设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地坛支行

银行账号：11001042900056000600

同城交换号：429

联行行号：50190

人行支付系统机构号：105100002037

2) 中国工商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金街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0729027305830

人行同城交换号：1221

工行实时清算系统行号：20100042

人行跨行支付系统号：102100000072

3) 交通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交通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10060149018001401403

同城交换号：060149

联行行号：61113

人行支付系统机构号：301100000015

(2) 认购申请当日下午 17:00 之前，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全额到本公司指定直销专户，则认购申请无效。

4、注意事项：

(1) 基金份额发售期结束，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 1) 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 2) 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 3) 投资者未足额划付认购资金；

4)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2) 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后, 可于T+2 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确认结果, 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基金合同生效后, 本公司将为投资者寄送确认书。

(3) 投资者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 可于T+2 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认购接受结果, 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4) 办理汇款时, 投资者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1) 投资者应在汇款附言/用途/摘要/备注栏正确填写直销交易账号, 并预留有效的联系方式, 便于发生资金异常时及时通知;

2) 投资者应在每次使用预留账户汇款后于汇款当日17点前将汇款单传真至本公司汇款指定专用传真号码(010-65187031), 并电话确认(010-65187055);

3) 投资者应足额汇款, 认购申请当日下午17:00之前, 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全额到本公司指定直销专户, 则认购申请无效。

5、预约上门服务

投资者单笔认购金额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人民币以上, 可拨打电话 0755-83169999、021-33024909 和 010-65187055 进行预约, 本公司将提供上门服务。

四、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1、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办理开户申请时需提供的材料：

- (1) QFII 为客户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的，应当开立名义持有人账户；
- (2)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机构）》，并加盖托管行公章，以及外方负责人签章；
- (3)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托管行公章）；
- (4) 国家外汇局颁发的外汇登记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5) 托管人出具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加盖托管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 (6) 外方出具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加盖外方负责人签章，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 (7) 托管人出具的印鉴卡；
- (8) 外方出具的印鉴卡；
- (9) 托管人加盖公章的银行开户证明；
- (10) 如果开通传真交易方式，须提供填妥的《机构投资者传真委托服务协议》，加盖与开户申请表相同的印章；
- (11) 填妥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

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2、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和资金划拨等事项参照境内机构投资者办理。

五、清算与交割

本基金合同正式生效前,全部认购资金将被冻结在由注册登记机构开立的本基金募集专户中,认购资金冻结期间的资金利息折算为投资者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权益登记由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发售结束后完成。

六、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发售期截止后，由银行出具基金募集专户存款证明，由基金管理人委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认购资金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出具认购户数证明。

基金管理人应将验资报告及本基金备案材料提交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将于收到前述材料后予以书面确认，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基金管理人将于收到证监会书面确认之后发布基金募集情况及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七、本次份额发售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 基金管理人

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9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9 层

法定代表人：杨鹤

成立时间：1998 年 7 月 13 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6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49,018,545,827 元

电话：010-66105799

传真：010-66106904

联系人：赵会军

(三) 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人：姜建清

传真：010-66107914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http://www.icbc.com.cn/>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联系人：曹榕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http://www.bankcomm.com>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联系人：邓炯鹏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49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http://www.cmbchina.com>

4、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4 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林爽

电话：010-66045608

传真：010-66045500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网址：<http://www.txsec.com>

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161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网址：<http://www.gtja.com>

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权唐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http://www.csc108.com>

7、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http://www.guosen.com.cn/>

8、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电话：0755-82960223

传真：0755-82943636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95565

网址：<http://www.newone.com.cn/>

9、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5、18、19、36、38、41 和 42 楼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联系人：黄岚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305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网址: <http://www.gf.com.cn/>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路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A 层

办公地址: 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

联系人: 陈忠

电话: 010-84588888

传真: 010-84865560

客户服务电话: 010-84588888

网址: <http://www.cs.ecitic.com>

1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2-6 层

法定代表人: 顾伟国

联系人: 李洋

电话: 010-66568047

传真: 010-6656899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888

网址: <http://www.chinastock.com.cn/>

1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联系人: 金芸、李笑鸣

电话: 021-23219275

传真: 021-63602722

客户服务电话: 95553

网址: <http://www.htsec.com>

13、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 丁国荣

联系人: 黄维琳、曹晔

电话: 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网址：<http://www.sywg.com>

14、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民生路 1199 弄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21 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人：谢高得

电话：021-38565785

传真：021-38565783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3

网址：<http://www.xyzq.com.cn/>

15、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网址：<http://www.95579.com>

16、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陈剑虹

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http://www.essences.com.cn>

17、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刘军

联系人：周妍

电话：0571-86811958

传真：0571-85783771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网址：<http://www.bigsun.com.cn/>

18、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中山二路 18 号广东电信广场 36-37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中山二路 18 号广东电信广场 36-37 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联系人：罗创斌

电话：020-37865070

传真：020-22373718-1013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33

网址：<http://www.wlzq.com.cn>

19、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联系人：李蔡

电话：0551-2272101

传真：0551-2272100

客户服务电话：全国统一热线 4008888777，安徽省内热线 96888

网址：<http://www.gyzq.com.cn>

20、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滨水西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联系人：王兆权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网址：<http://www.bhzq.com>

2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张威

电话：025-84457777

传真：025-84579763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http://www.htsc.com.cn/>

22、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办公地址：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联系人：郭熠

电话：0351-8686659

传真：0351-8686619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1618

网址：<http://www.i618.com.cn/>

23、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20 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户服务电话：0532-96577

网址：<http://www.zxwt.com.cn>

2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法定代表人：徐勇力

联系人：汤漫川

电话：010-66555316

传真：010-66555246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

网址：<http://www.dxzq.net.cn>

25、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石路爱河桥 28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石路爱河桥 28 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联系人：方晓丹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客户服务电话：0512-96288

网址：<http://www.dwjq.com.cn>

26、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5 号中商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5 号中商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63080985

传真：010-63080978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网址：<http://www.cindasc.com>

27、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联系人：吴宇

电话：021-63325888-3108

传真：021-63326173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网址：<http://www.dfzq.com.cn>

28、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高峰

电话：0755-83516094

传真：0755-83516199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网址：<http://new.cgws.com>

29、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22169081

传真：021-22169134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88；95525

网址：<http://www.ebscn.com>

30、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十七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 19、20 楼

法定代表人：吴志明

联系人：林洁茹

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654

客户服务电话：020-961303

网址：<http://www.gzs.com.cn>

31、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联系人：潘锴

电话：0431-85096709

传真：0431-85096795

客户服务电话：0431-85096709

网址：<http://www.nesc.cn>

32、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 8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 8 号

法定代表人：张华东

联系人：徐翔

电话：025-83364032

传真：025-83320066

客户服务电话：4008285888

网址：<http://www.njzq.com.cn>

33、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大北街 13 号

办公地址：太原市长治路 111 号山西世贸中心 A 座 F12、F13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人：薛津

电话：0351-4130322

传真：0351-4192803

客户服务电话：4007121212

网址：<http://www.dtsbc.com.cn>

34、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一街 8 号国联金融大厦 702 室

法定代表人：范炎

联系人：沈刚

电话：0510-82831662

传真：0510-8283016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288（全国），0510-82588168（无锡）

网址：<http://www.glsc.com.cn>

35、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郑舒丽

电话：0755-22626172

传真：0755-8240086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6168

网址：<http://www.pingan.com>

36、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 357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 166 号润安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人：甘霖

电话：0551-5161821

传真：0551-5161672

客户服务电话：0551-96518/4008096518

网址：<http://www.hazq.com>

37、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13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3楼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联系人：武斌

电话：0755-83707413

传真：0755-83700205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0（全国），96100（广西）

网址：<http://www.ghzq.com.cn>

38、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联系人：梁健伟

电话：0769-22119341

传真：0769-22116999

客户服务电话：0769-961130

网址：<http://www.dgzq.com.cn>

39、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市经三路15号广汇国际贸易大厦

办公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17层

法定代表人：石保上

联系人：程月艳 耿铭

电话：0371-65585670

传真：0371-65585665

客户服务电话：0371-967218；4008139666

网址：<http://www.ccnew.com>

40、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唐新宇

联系人：马瑾

电话：021-68604866

传真：021-50372474

客户服务电话：4006208888；021-61195566

网址：<http://www.bocichina.com>

41、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 111 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 111 号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联系人：张同亮

电话：0471-4913998

传真：0471-4930707

客户服务电话：0471-4961259

网址：<http://www.cnht.com.cn/>

42、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 15 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管荣升

联系人：徐美云

电话：0791-6285337

传真：0791-6289395

客户服务电话：0791-96168

网址：<http://www.gsstock.com>

43、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 239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 239 号

法定代表人：杨炯阳

联系人：金达勇

电话：0755-83025723

传真：0755-830259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8

网址：<http://www.hx168.com.cn>

44、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文艺路 233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法定代表人：汤世生

联系人：李巍

电话：010-88085338

传真：010-88085240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http://www.hysec.com>

45、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20518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23 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电话：0531-81283938

传真：0531-81283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http://www.qlzq.com.cn/>

46、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0-42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0-42 楼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联系人：张婷

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199599

网址：<http://www.csco.com.cn/>

47、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抚河北路 291 号

办公地址：南昌市抚河北路 291 号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人：余雅娜

电话：0791-6768763

传真：0791-6789414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网址：<http://www.avicsec.com>

48、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5、6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5、6 楼

法定代表人：宋志江

联系人：杨玲

电话：0755-82707888

传真：0755-82707850

客户服务电话：4008802888 或致电各地营业部客服电话

网址：<http://www.chinalions.com>

49、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500 号城建国际中心 26 楼

法定代表人：方加春

联系人：罗芳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98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8

网址：<http://www.tebon.com.cn>

50、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东大街 232 号陕西信托大厦 16-17 楼

办公地址：西安市西五路海惠大厦 4 层 422 室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冯萍

电话：029-87406488

传真：029-87406387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网址：<http://www.westsecu.com>

51、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 至 10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 0591）

网址：<http://www.hfzq.com.cn>

52、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 308 号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电话：0931-8888088

传真：0931-4890515

客户服务电话：0931-4890619 4890618 4890100

网址：<http://www.hlzqgs.com>

53、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国贸大厦 2 座 28 层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国贸大厦 2 座 28 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联系人：王雪筠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客户服务电话：(010)85679238/85679169；(0755)83195000；(021)63861195；

63861196

网址：<http://www.cicc.com.cn/>

54、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解放路 111 号

办公地址：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1602 室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联系人：乔骏

电话：0571-87925129

传真：0571-87925100

客户服务电话：96336（上海地区 962336）

网址：<http://www.ctsec.com>

55、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 47 层 01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7-49 楼

法定代表人：高竹

联系人：赖君伟

电话：0755-23902400

传真：0755-82545500

客户服务电话：4001840028

网址：<http://www.wkzq.com.cn>

56、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华鑫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文学

联系人：黄旭成

电话：021-64316962

传真：021-64316962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

网址：<http://www.cfsc.com.cn>

57、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法定代表人：刘弘

联系人：牟冲

电话：010-5832 8366，010-5832 8722

传真：010-5832 874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827

网址：<http://www.ubssecurities.com>

58、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21 层及第 04 层 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04、18 层至 21 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人：刘毅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网址：<http://www.cjis.cn/>

59、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中心 29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中心 29 层

法定代表人：吴泳良

联系人：李珍

电话：0755-82943755

传真：0755-82940511

客户服务电话：4001022011

网址：<http://www.zszq.com.cn>

60、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 1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 11 层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人：陈韦杉

电话：010-88086830

传真：010-66412537

客户服务电话：010-66413306

网址：<http://www.rxzq.com.cn>

61、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张宇宏

电话：0451-82336863

传真：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网址：<http://www.jhzq.com.cn>

62、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长江路 53 号汇通大厦六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裴东平

联系人：关键

电话：0755-33331188

传真：0755-33329815

客户服务电话：4006543218

网址：<http://www.tyzq.com.cn>

63、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A 座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A 座 613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联系人：李微

电话：010-59355941

传真：010-665537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618

网址：<http://www.e5618.com>

64、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3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7 楼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徐方亮

电话：021-68777222

传真：021-68777822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021-38929908

网址：<http://www.cnhbstock.com>

65、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二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办公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二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联系人：卢金文

电话：0592-5161816

传真：0592-5161102

客户服务电话：0592-5163588

网址：<http://www.xmzq.cn>

66、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 758 号 23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32 楼

法定代表人：郭林

联系人：陈敏

电话：021-32229888

传真：021- 68728703

客户服务电话：021-63340678

网址：<http://www.ajzq.com>

67、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 24 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 129 号大连期货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于宏民

联系人：谢立军

电话：0411-39673202

传真：0411-39673219

客户服务电话：4008169169

网址：<http://www.daton.com.cn>

(四) 直销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关内容同上。

公司网址：www.bosera.com

(五) 注册登记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关内容同上。

(六)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七)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233 号汇亚大厦 1604-1608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卢湾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人代表：杨绍信

电话：021-61238888

传真：021-61238800

联系人：张鸿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张鸿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5月4日